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根据工作需要，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事前审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张春友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董凌云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任的情况

公司收到杨利先生提交的辞任函，因工作调整原因，杨利先生辞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辞任函自送达公司及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杨利先生辞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并在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

杨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杨利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附件：个人简历

张春友，男，1967 年出生，大学学历，执业中药师、工程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分公司区域主管、产品一部副部长、销售部副部长、销售部常务副部长、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董凌云，男，1973 年出生，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亦庄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